#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 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 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 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 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 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 董事会同意提名黄文俊先生、曲献伟先生、许太明先生、孙卫东先生、李文静女 士、雷志天先生、冯和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 附件);同意提名苏勇先生、李建勇先生、李长宝先生、罗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罗妍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独立董事候选人苏勇先生、李建勇先生、李长宝先生、罗妍女士已取得独立 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视频课程学习证明。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 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 事宜,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董事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郑林女士、黄莺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将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13日

##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文俊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8年1月至2010年6月,曾先后任职上海复洁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锦之惠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5年7月曾任职上海锦之惠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至2015年8月,曾任职上海远建管网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3月至2015年4月,曾任职上海复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11月至2015年7月,曾任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0月至2015年7月,曾任职上海青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2019年3月,曾任职公司董事长;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黄文俊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992,9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54%,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曲献伟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建筑工程专业学士学位,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工程师。2001年11月至2015年7月,曾先后任职上海复洁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锦之惠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技术总监;2011年11月至2015年7月,曾任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8月至2017年12月,曾任职公司监事、技术总监;2017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技术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曲献伟先生通过上海众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521,9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2%;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

要求的任职资格。

许太明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物理化学硕士学位、企业管理博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1997年7月至1998年8月曾任职华东理工大学分析测试中心教师;1998年9月至2015年7月曾先后任职上海复洁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锦之惠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期间曾任职研发部经理、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7月,曾任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9年3月,曾任职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许太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86,5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3%,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孙卫东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经济法专业学士学位。2000年1月至2015年7月,曾先后任职上海复洁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上海锦之惠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7月,曾任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孙卫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47,2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1%,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文静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新闻学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至2007年,曾任职上海扬子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2007年至2009年,曾任职上海鲁能中卡智能卡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主管;2009年至2011年,曾任职上海吉泰远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1年11月至2015年

7月,曾任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助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李文静女士通过上海众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60,95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雷志天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11年11月至2015年5月,曾任职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经理;2015年6月至2016年5月曾任职复洁环境工程(苏州)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2016年6月至2018年7月,曾任职浙江复洁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浙江复洁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雷志天先生通过杭州隽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60,7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4%;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四和伟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环境科学专业硕士学位。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曾任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经理;2011年5月至2012年7月,曾任职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2年7月至2012年10月,曾任职华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6月,曾任职圆基环保资本副总裁;2015年7月至2018年2月,曾任职东方园林环保集团投资中心副总经理;2018年2月至今,任国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 冯和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 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苏勇先生**,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经济学专业博士学位。2009年1月到2016年7月曾任职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上海恒天凯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3年10月至2021年4月,曾任职复旦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系主任;2012年10月至今担任复旦大学东方管理研究院院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会长和上海生产力学会副会长;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苏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 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 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 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 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建勇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0年2月至1994年2月,曾任职上海市龙华污水处理厂厂长;1994年3月至2000年12月,曾任职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1年1月至2008年12月,曾任职上海市城市排水市北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2年8月,曾任职上海市闵行自来水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8月至2017年2月,曾任职上海阳晨股份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8月至2017年4月,曾任职上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建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

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长宝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际法学专业硕士学位,律师。1996年11月至2005年6月,曾任职上海专利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律师;2005年6月至2006年8月,曾任职罗思(上海)咨询有限公司争议解决部经理;2006年8月至2011年4月,曾任职上海汤普逊市场调研有限公司高级顾问和上海唐韦廉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2011年4月至今,任上海致格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律师;2017年至今,任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长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罗妍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香港永久居留权,香港大学金融学博士。2010年9月至2014年11月,曾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财务金融系助理教授;2014年12月至2020年11月,曾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财务金融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2020年12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财务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年12月至今,任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罗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 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 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郑林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2月至2011年8月,曾任职三菱电机上海机电电梯有限公司质量专员;2011年9月至2016年6月,曾任职英创人才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16年7月至2018年1月,曾任职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8年2月至2018年6月,曾任职上海众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8年11月至2019年6月,曾任职中新资服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人事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人事主管。

截至目前,郑林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 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 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 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 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莺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至2007年,曾任职傲胜中国上海贸易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8年至2018年,曾任职康格会展(上海)有限公司票务部助理;2018年11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总裁办公室副主任。

截至目前,黄莺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 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 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 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 所其他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